

**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暨附設國中部  
一一二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費收費明細表**

學程類別	年級	是否適用高中免學費補助	學費	雜費	家長會費	冷氣使用及維護費	學生團體保險費	預收書款	電腦使用費	外師線上英語課程費用	數位學生證安全系統簡訊管理費用	合計	備註
綜合學程	高一	是	—	4,620	100	700	175	4,545	—	—	260	10,400	※預收書款：依據學生實際領取書籍多退少補
學術學程	高二	是	—	4,900	100	700	175	5,065	—	—	260	11,200	
專門學程	高二	是	—	4,900	100	700	175	4,065	—	—	260	10,200	
學術學程	高三	是	—	4,900	100	700	175	3,565	—	—	260	9,700	
專門學程	高三	是	—	4,900	100	700	175	2,865	—	—	260	9,000	
國中部	國一	-	—	30,113	100	700	175	3,082	220	—	260	34,650	
	國二	-	—	30,113	100	700	175	3,082	220	1,500	260	36,150	
	國三	-	—	30,113	100	700	175	2,882	220	—	260	34,450	

- 註：(1)高中部 註冊學費依112年11月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33411B號函辦理  
 (2)高中部 註冊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依教育部112年8月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94233B號函辦理。  
 (3)國中部 註冊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依彰化縣政府112年5月29日府教國字第1120203036號函辦理。  
 (4)學生團體保險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1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81718A號公告辦理。  
 (5)教育部補助私立高中(職)學校學生「免學費」說明：

※112學年度第2學期起，本校學生皆有教育部「免學費」補助資格，不需額外申請，每學期補助金額 25,400元。

唯須注意：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」第2點規定，學生因重讀、轉學或復學後，依其條件申請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4條附表一或附表二之學費補助額度優於原學期已申請之學費補助者，得就扣除原學期學費補助額度後之差額申請補助。

※各年級學雜費：

高一	適用私立高中(職)免學費方案	學費：0 + 雜費：4,620 = \$4,620 (高一)
高二、三		學費：0 + 雜費：4,900 = \$4,900 (高二、三)